

项目编号：1178-2022-E-2023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 监 督 审 核 ）



组织名称：陕西华骏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 ☐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_____

审核组长（签字）： 李俐

审核组员（签字）：

报 告 日 期： 2023 年 11 月 21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编 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68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 审核组长： 李俐

组员：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李俐	组长	审核员	2021-N1EMS-2222792	22.03.02

其他人员

序号	姓 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 自
1	高佩、上官鸿雪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第一次监督审核 ☐ 证书暂停后恢复 ☐ 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 ☐ 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 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 ☒ 单一审核 ☐ 联合审核 ☐ 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8597-2001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 2023年11月20日 下午至2023年11月21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2年11月30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 现场审核 ☐ 远程审核 ☐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五大总成除外）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食品工业园区科技路北侧

办公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食品工业园区科技路北侧

经营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食品工业园区科技路北侧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 未调整； ☐ 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 0 ）项，轻微不符合项（ 0 ）项，涉及部门/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 ☐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年 月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年月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环境运行控制、环保设备运行、应急准备和响应。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管理体系健全,领导能够重视,各部门能够贯彻执行体系文件。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最高管理者对管理体系高度重视和支持,并对标准有一定程度的理解和掌握,积极组织督促和管理各部门,严格贯彻执行管理体系要求,从而确保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2) 风险提示:

受审核方目前正常运行阶段,公司受当地环保局监视密切,企业也比较重视,生产过程加强环保设备的运行。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对公司环境目标、指标予以分解,并在相关职能层次部门建立分目标,

环境目标: 1、环境污染事故为 0; 2、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合格率 100%; 3、万元产值降低电消耗 1% 火灾事故为 0; 5、环境影响投诉为 0。

环境目标每季度考核一次,提供 2023 年 10 月 5 日,目标完成情况统计表,对目标进行了统计,以上目标指标均已完成。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最管理者,总经理:李峰;管代:高佩,总经理介绍了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 2019 年 8 月 1 日开始实施环境管理体系,体系经过多年运行,未发生更改,企业有效人数:52 人,企业规模未发生变化。公司始建于 1988 年,总投资 8000 万元,占地面积 80 亩,建筑面积约 53333 平方米具备稳定的管理和操作人员,办公设施配备齐全,基本能够满足目前产品生产活动的需要。产品质量稳定可靠,交付准确及时,良好的信誉已使本公司得到了行业内广大客户的认可。

公司成立于 1988 年,法人代表李峰,注册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食品工业园区科技路北侧。2010 年 05 月 25 日,取得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五大总成除外),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铸造。

认证范围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五大总成除外)及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经营范围包括了认证范围内产品。

公司目标,并在管理体系所需的相关职能、层次和过程上建立目标考虑了适用的要求,并与产品和服务的符合性以及增强顾客满意有关,均可测量,并与方针基本一致。目标以公告、会议形式传达、培训和内部



沟通等形式进行了沟通。

环境目标：1、环境污染事故为 0； 2、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合格率 100%； 3、万元产值降低电消耗 1%
4、火灾事故为 0； 5、环境影响投诉为 0。

组织对公司环境目标、指标予以分解，并在相关职能层次部门建立分目标，经 2023. 10. 5 考核，各部门已完成目标。

公司总投资 8000 万元，占地面积 80 亩，公司现拥有 2 条精密机加生产线，各类数控车床、加工中心、数控花键磨床、数控高效花键铣床、数控滚丝机、数控内外圆磨床等精密机加设备 200 余台，碳硫分析仪、元素分析仪、气密试验机、硬度计、金相显微镜、分析天平、三坐标测量机等检测设备 20 余台，可年产 400 余万件精密机械零部件；现主要为陕西法士特集团公司、法士特伊顿离合器合资公司提供各种配套零件。公司为确保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和持续改进，确保满足顾客要求，增强顾客满意，为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和持续改进提供充分的资源，

公司的人力资源、基础设施和工作环境；还包括为增强顾客满意所必需的资源。现有员工、生产及办公场所、办公设备等基础设施以及必要的工作环境，配备较为充分。

总经理主持了今年的管理评审，对方针、目标的适宜性进行了评审，协助管代进行了内审，确保所需资源得到满足。

为确保公司环保、安全资金得以保障，公司每年制定专门预算，及时提供有关资金，确保本公司各项资金及时到位，保证环保、安全活动得到实施，达到预防污染、安全第一的活动目的。经了解组织环保、安全主要投入到固废分类处置、劳保、体检、消防、（高温补助、取暖费）福利费用等投入方面。

查见 2023 年环保安全资金投入计划财务支出明细，至今支出 2 万余元

通过现场观察及与领导沟通了解到，公司为确保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和持续改进，确保满足顾客要求，增强顾客满意，确定并提供了必要的资源，目前生产、仓库和综合管理部等资源配备基本能满足要求，机构设置合理。经过管理体系运行证明，现有资源可满足体系和产品要求。

公司目前的基础设施，能够满足当前环境体系的要求。公司将依据经营发展的需要，会不断补充与增加。

公司制定并实施了运行控制程序、废弃物控制程序、噪声控制程序、消防控制程序、资源能源控制程序、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生产生活固废垃圾处理/利用作业指导书、应急预案等环境控制程序和管理制度。

企业位于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食品工业园区科技路北侧，公司四周是其他企业或居民，无重大敏感区，根据体系运行的需要设置了车间、仓库、办公楼。

提供 2013 年 6 月公司重型汽车零部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估报告表，礼泉县环境保护局关于礼泉华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重型汽车零部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估报告表的批复，礼环批复(2013)22 号，提供了 2016. 5. 6 关于陕西华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重型汽车零部件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企业环评已经过验收。综合管理部定期组织环保培训，员工具备了基本的环保意识，见 7.3 条款审核记录。

按公司要求人走关灯，办公室电脑要求人走后电源切断。



办公内主要是电的使用，电器有漏电保护器，经常对电路、电源进行检查，没有露电现象发生。

办公室垃圾主要包含可回收垃圾、硒鼓、废纸。公司配置了垃圾箱，办公室统一处理。

对可回收的固体废弃物，一部分由厂家回收，厂家不回收的公司统一回收再利用或由物资回收公司处理。

不可回收的废弃物由公司综合管理部统一处理，各部门不得单独处理。

为满足环境体系的运行，公司投入了环保资金，主要是购买消防设施、环保设施、社保等，运行至今支出约 3 万元。

办公纸张尽量采取双面打印，人走灯灭，定期检查水管跑冒滴漏。

现场巡视办公区域配备了消防栓和灭火器，状况正常。

提供废弃物登记和处理记录表

提供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有效期 1 年，从 2023 年 6 月 23 日至 2024 年 6 月 22 日，处置单位：陕西明瑞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转移了沾染性废物 0.3 吨、废活性炭 0.047 吨；

查危废库房：提供危废管理台账及入库单，台账和实际一致；

企业共有叉车两台，提供，叉车编号 020500U9323，编号：SCTD2023-S06-0172《检验报告》，2023.06.21，检测结果符合要求；叉车编号 1603501475，编号：SCTD2023-S06-0173《检验报告》，2023.06.21，检测结果符合要求。

提供，企业共有叉车两台，叉车编号 020500U9323，编号：SCTD2023-S06-0172《检验报告》，2023.06.21，检测结果符合要求；叉车编号 1603501475，编号：SCTD2023-S06-0173《检验报告》，2023.06.21，检测结果符合要求。

企业共有行车三台，提供，行车编号：41704116120133273，检验日期，2022.11.16 报告编号：JD3-QZ-D-22-0682，检验结论：合格。

提供，行车编号：419010S9202011014，检验日期，2022.11.16 报告编号：JD3-QZ-D-22-0681，检验结论：合格。

提供，行车编号：417041161201805888，检验日期，2023.7.21 报告编号：JD3-QZ-D-23-0263，检验结论：合格。

提供，环境检测报告：

1，2023.3.11 日，编号：智领监（声）字[2023]第 0050 号，噪声监测结果：噪声满足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2，2023.5.24 日，编号：智领监（声）字[2023]第 0129 号，噪声监测结果：噪声满足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3，2023.8.21 日，编号：智领监（声）字[2023]第 0255 号，噪声监测结果：噪声满足 GB12348-2008 工业



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4, 2023.3.22 日, 编号: 智领监(气)字[2023]第 0159 号,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颗粒物的检测结果符合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5, 2023.4.3 日, 编号: 智领监(气)字[2023]第 0184 号,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DA004 排气筒出口颗粒物的排放浓度符合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颗粒物的排放速率符合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速率限值要求; 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符合 DB61/T1061-2017《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表 1 中表面涂装行业标准限值要求。

6, 2023.3.22 日, 编号: 智领监(气)字[2023]第 0323 号, 有组织废水监测结果: 本次监测中, 废水总排放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类的监测结果均符合 GB 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氨氮、总磷的求。监测结果均符合 GB/T 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要, 详见附件。

部门运行控制基本符合要求

管理体系目标考核按季度进行, 抽查到经 2023.10.5, 目标考核记录, 经考核公司和分解各部门管理目标均已完成。

查到“环境目标管理方案表”, 检查考核部分已完成, 考核人高佩。

查到《安全生产检查表》, 检查项目内容涉及:

加工/办公/生活区域卫生是否清理干净, 危废收集情况; 操作工是否配戴劳保用品情况; 设备操作工是否按设备操作规程作业; 消防设施是否完好, 消防通道是否畅通、噪声排放、环保设施运行等。

抽查 2023.10.26 对生产车间、下料室、毛坯库、钢材库、成品库、废品库、工具库、变电房、油料库、危废库安全生产检查表, 检查结果均正常, 检查人: 高武光、高佩。

查到“灭火器和消防栓点检表”, 检查项目内容涉及:

消防安全制度的建立、消防安全管理、建筑物消防管理、建筑消防设施管理(灭火器、报警系统)、现场管理、火灾隐患的整改情况等。

抽查 2023.1-11 月对库房、车间消防栓点检表, 检查人: 高佩, 检查结果为正常。

2.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由组长高佩组织内部审核, 查年度审核计划: 提供《内部审核计划》, 其内容已包括了审核目的、范围、依据。

审核组构成: 组长高佩、组员王娟芝。提供内审员培训记录, 任命书。

审核时间: 2023.10.12, 问组长高佩、内审员王娟芝, 分别审核生产部、综合管理部, 抽检查表核生产部、综合管理部审核记录与计划相一致,



审核按计划进行，抽查检查表综合管理部、销售部、技术部、采购部审核记录与计划相一致，内审员经内部培训合格，能力还需加强；

审核计划已考虑到互查的公正性，无审核员审核本部门的工作，计划内容涉及各部门，条款覆盖整个体系。本次内审发现 1 个一般不符合项，针对不合格，责任部门已分析了原因并采取了纠正措施，按要求进行了整改，最后内审员进行了验证，纠正措施实施有效。

内部审核结论：提供了《内部审核报告》，对现场审核进行了综述，对质量环境安全管理体系进行了符合性的综合评价，最后结论为：公司的质量环境安全管理体系基本符合标准要求，运行有效。

查看《管理评审程序》，基本符合要求。2023.10.2 日进行了管理评审。

查看“管理评审计划”，由李峰签发；内容包括：评审目的、评审时间、参加部门人员、评审输入内容等。与李总沟通，介绍了 2023 年公司管理评审的情况：管理评审输入：包括组织的战略方向、与环境管理体系相关的内外部因素的变化，顾客满意和相关方的反馈，目标的实现情况，监视和测量结果，内部审核结果，外部供方的绩效，资源的充分性，应对风险和机遇所采取的措施，重要环境因素，合规义务履行情况，事件调查、纠正和预防措施，改进的机会等。管理评审的输入基本充分。查到各部门汇报材料，有参加人员签到表。

李经理说通过管理评审，对公司体系文件的符合性，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法规、标准的执行情况，风险和机遇的应对情况，产品质量情况，内审实施情况、相关方投诉情况、管理目标完成情况、管理体系的适宜性、有效性、充分性进行了评价。

评审结论：公司的环境管理体系、方针和目标符合目前状况，是适宜的、有效的、充分的。

改进要求：希望公司销售人员能一如既往地及时向公司反馈客户处的环保新要求及新的工艺办法；环保人员加强公司内部环境管理，严格按照年度监测报告监测各项排污数据，及时了解环保部门最近信息，信息做到上呈下达。

提供《纠正措施和预防措施处理单》，对相关知识进行了培训，并培训结果进行了验证。

管理评审的策划及实施符合要求。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编制《不合格控制程序》，符合企业实际和标准要求，对不合格进行了识别、标识、评审和处置，防止了不合格品非预期。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利用管理方针、管理目标、审核结果、分析评价、纠正措施以及管理评审提高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内审中的不符合项，采取了纠正措施并对纠正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了跟踪验证。对销售过程中发现的不合格



品，已经按照要求进行了处置。管理评审中有纠正措施状况的输入。管理评审提出的纠正措施已经整改完毕并验证。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近一年以来，没有发生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事故、重大顾客投诉以及行政处罚等。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 无
- 2) 组织机构: 无
- 3) 管理体系: 无
- 4) 资源配置: 无
-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 无
-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 无
- 7) 外部环境: 无
-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 无
- 9) 联系方式: 无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次审核发现问题“提供的法律法规清单中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为失效版本”，已整改，确认有效已关闭。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抽查了企业在证书未发现违规使用证书、标志的情况发生。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 无变化

☐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陕西华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

☐ 质量 ☐ 环境 ☐ 职业健康安全 ☐ 能源管理体系 ☐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推荐意见: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李俐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